

蕉岭县“石窟河畔·寿乡客里”农文旅
融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采购需求书

蕉岭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31 日

一、项目名称:

蕉岭县“石窟河畔·寿乡客里”农文旅融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

二、项目概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规划用地总面积8553平方米,拟新建农文旅融合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11553平方米(地上建筑8553平方米,地下建筑3000平方米),配套公共停车位86个,充电桩26个。

建设地点: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岭县桃源东路(X957荷杨线)陂角村黄角。

项目估算总投资:7752.14万元。

资金来源:本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不足部分由企业自筹解决。

三、服务内容:

提供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勘察文件(报告)审查服务,具体以代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

四、服务金额:

项目费用按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印发《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成本取费导则(2024版)》(粤勘设协字(2024)12号)中施工图第三方技术审查基本服务成本基数表计算收取相关费用。按照每个项目中标价计算,采用下浮率报价,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10%-20%)。

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按照双方合同自行约定。

六、中介机构资质要求：

1.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 of 的中介服务机构。
3. 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必须具备一类房屋建筑工程或二类房屋建筑工程及以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资质，在供应文件中提供具有相关资质证明等文件，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信用良好，平台无不良信用记录。

七、验收

1. 验收标准项目成果以出具技术审查报告为验收依据。
2. 验收不合格处理方式项目成果不符合相关验收标准的，供应商应按相关政策文件在20个工作日内按标准完成整改，直至通过验收；因政策变动、采购方自身原因或其它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项目成果无法通过验收的，经采购方与供应商协商，可免除违约责任。

八、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人资格，并按照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一）中标中介服务机构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结果或拒绝签合同的。

（二）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三)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职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的。

(四) 中选机构自签订合同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的。

(五) 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九、选取方式及理由：

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选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具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且资信良好，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企业。

十、其他：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公开选取人：蕉岭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1日

